

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0-009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017号》文核准，同意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14,460,000股新股。截止2019年11月28日，公司实际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460,000股，发行价格为43.2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5,828,8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45,223,735.96后，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将款项人民币580,605,064.04元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入账日期	金额(元)
河南偃师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718011600000903	2019-11-28	50,868,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77330188000443124	2019-11-28	66,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13210078801400001322	2019-11-28	216,612,064.04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410301010100100802	2019-11-28	64,12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	1705027029200070172	2019-11-28	183,000,000.00

支行			
合计			580,605,064.04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9]第 01540006 号验资报告。扣除已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45,223,735.96 元后，剩余募集资金 580,605,064.04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0,687,026.3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9,918,037.70 元，其中人民币 14,460,0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股本），资本溢价人民币 555,458,037.70 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对募集资金已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管理。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96,730,420.70 元。使用募集资金专户收支具体情况如下：

收支原因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到位金额	580,605,064.04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90,792.58
减：置换预先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1,858,062.00
减：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2,054,950.87
减：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7,783,018.88
减：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2,269,404.17
减：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50,000,000.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96,730,420.70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

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依照该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根据该制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及河南偃师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中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所有的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户类别	账号	金额（元）
河南偃师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专户	66718011600000903	25,796,999.4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活期专户	77330188000443124	6,613,785.7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活期专户	13210078801400001322	6,803,141.28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活期专户	410301010100100802	44,113,753.7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活期专户	1705027029200070172	13,402,740.44
合计			96,730,420.7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412.74 万元，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以自筹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在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前，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以自筹资金进行项目建设。截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21,858,062.00 元。公司使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 21,858,062.00 元置换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2、以自筹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 55,910,762.30 元，其中部分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45,223,735.96 元已自募集资金中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0,687,026.34 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2,054,950.87 元。公司使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 2,054,950.87 元置换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瑞华核字[2019]第 01540076 号《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9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45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包括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且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

资金专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期限	预期收益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 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000.00	202 天	3.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 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00.00	92 天	3.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40,000,000.00	91 天	3.7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000.00	32 天	3.5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定制）	保本浮动收益	65,000,000.00	90 天	3.50%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0.00	183 天	3.10%
合 计			450,000,000.00		

（五）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216,612,064.04 元，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6,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投资 5,368.78 万元建设高效制氢、制氧分子筛项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投资建设新项目。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置换预先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累计投入募投项目及按照董事会决议用 45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外，剩余募集资金暂存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及时、不真实、不正确、不完整披露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建龙微纳 2019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 [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建龙微纳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认为，建龙微纳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保荐人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会计师事务所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991.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12.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12.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 (三期)	不适用	18,300.00	18,300.00	18,300.00	462.07	462.07	-17,837.93	2.52	2021年12月	不适用	否	否
技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6,412.50	6,412.50	6,412.50	2.50	2.50	-6,410.00	0.04	2021年12月	不适用	否	否
年产富氧分子筛 4500 吨项目	不适用	1,800.00	1,800.00	1,800.00	1,128.71	1,128.71	-671.29	62.71	2020年4月	不适用	否	否
5000吨活性	不适用	1,800.00	1,800.00	1,800.00	808.46	808.46	-991.54	44.91	2019年10	76.65	是	否

氧化铝生产线建设项目										月			
中水循环回用 39.6 万吨/年项目	不适用	5,086.80	5,086.80	5,086.80	8.50	8.50	-5,078.30	0.17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否	
成品仓库仓储智能化改造项目	不适用	3,000.00	3,000.00	3,000.00	2.50	2.50	-2,997.50	0.08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6,399.30	36,399.30	36,399.30	2,412.74	2,412.74	-33,986.56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6,000.00	6,000.00										
投资建设高效制氢、制氧分子筛项目	不适用	5,368.78	5,368.78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不适用	9,223.72	9,223.72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0,592.50	20,592.50										
合计	—	56,991.80	56,991.8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19年11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2,185.81万元，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205.50万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185.8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205.50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详见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9年12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6,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三、（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